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

年产 6 万件金属零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

2019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丁辉华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丁辉华

项目负责人：祖先美

填表人：祖先美

建设单位：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

电话：022-29419050

传真：/

邮编：301709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产业园金通路5号

编制单位：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

电话：022-29419050

传真：/

邮编：301709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产业园金通路5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6万件金属零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口改扩建口技改口迁建				
建设地点	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产业园金通路5号				
主要产品名称	铜集气管、铜分液管、钢集气管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铜集气管1.5万件、铜分液管1.5万件、钢集气管3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铜集气管1.5万件、铜分液管1.5万件、钢集气管3万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年4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年5月		
调试时间	2019年6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年7月29-30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天津武清区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天津农环友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万元	比例	12%
实际总概算	100万元	环保投资	12万元	比例	12%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4]第9号,2015年1月1日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200月29日修正并施行);</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并施行);</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正;2018年1月1日起施行);</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200月29日修订并施行);</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并施行);</p> <p>(7)《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9)《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10)《天津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5 年 6 月 9 日修订并实施);</p> <p>(11)《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p> <p>(12)《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 号);</p> <p>(13)《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 号);</p> <p>(14)《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39 号, 2016 年版);</p> <p>(15)《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宫傲第 8 号, 2015 年 1 月 30 日修订, 2015 年 3 月 1 日施行);</p> <p>(16)《天津市水污染防治管理办法》(2004 年 1 月 7 日修订并实施);</p> <p>(17)《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天津市人民政府令第 6 号, 2003 年 7 月 29 日修订, 2003 年 10 月 1 日实施);</p> <p>(18)《天津市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办法》(1999 年 200 月 15 日修订并实施);</p> <p>(19)《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年产 6 万件金属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天津农环友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编制)</p> <p>(20)天津市武清行政审批局《关于<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年产 6 万件金属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武审环表[2019]80 号);</p> <p>(21)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提供的与本验收项目有关的基础技术资料。</p>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气

本项目焊接、等离子切割、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具体限值见下表。

表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口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颗粒物(其他)	120	18	4.94	1.0

注:排气筒 P₁ 周围 200m 范围内最高建筑物为南蔡村镇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办公楼,高度为 12m。本项目排气筒 P₁ 高度均为 18m,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排气筒高度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的要求。

(2)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 GB200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

表2 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3) 废水

本项目执行 DB12/356-201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表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 (单位: mg/L, pH 除外)

项目	pH	COD _{Cr}	BOD ₅	氨氮	SS	总磷	总氮	石油类
排放浓度	6~9	500	300	45	400	8	70	15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的处置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生活垃圾处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第三节生活垃圾污染环境的防治”的相关规定。

危险废物移送给有资质处理单位前,在厂内暂存执行《危险废

	<p>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和 HJ2025-20200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 办法》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p>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兴益阳公司”）成立于2017年02月，是一家从事金属零件生产的内资企业。位于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金通路5号。

2、项目建设地点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位于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金通路5号，厂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E 117.0084°；北纬 N 39.4579°。本项目东侧为天津市武清区德社自行车零部件加工厂，南侧为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闲置仓库，西侧为天津耘征科技有限公司，北侧隔福兴道为天津市塞勒斯电子有限公司。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周围环境简况见附图2。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利用现有已建成的工业厂房及办公楼进行生产、办公。本项目全厂总占地面积673m²，总建筑面积673m²。本项目及现有主要建筑内容见表4。

表4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主要构筑物

序号	建筑内容			建筑面 积	建筑 结构	厂房 高度	备注
1	车间	1层	生产区	513m ²	彩钢 结构	9	生产
2			成品存放区	50m ²			存放成品
3			包装区	20m ²			包装
4			仓库	20m ²			存放原料
5			办公区	20m ²			办公
6			危废暂存间	10m ²			暂存危险废物
7			一般固废暂存区	10m ²			暂存一般固体废物
8	休息室	1层	员工休息室	30m ²		员工休息	
合计				673m ²	——	——	——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表5。

表5本项目工程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建筑面积513m ² ，内设下料机、自动弯管机、自动顶孔机、钻床、焊机、抛光机等设备	厂区四周
	包装区	建筑面积20m ² ，用于包装	厂区中部
辅助工程	成品存放区	建筑面积50m ² ，用于存放成品	厂区中部

	仓库	建筑面积 20m ² ，用于存放原料	厂区南侧中部
	一般固废暂存区	建筑面积 10m ² ，用于暂存一般固体废物	厂区东北侧
	危废暂存间	建筑面积 10m ² ，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间东侧
办公室及生活设施	办公室	建筑面积 20m ² ，用于员工办公	厂区南侧西部
	休息室	建筑面积 30m ² ，用于员工休息	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本项目依托现有的给水系统，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
	排水工程	本项目生产用水为试压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仅定期补充损耗量，排放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截留沉淀后，通过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金博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
	供电工程	由武清区供电电网提供，依托厂区内现有的 3 座变压器，其中 1 座 800kVA、2 座 400 kVA	/
	制冷工程	车间夏季不制冷，办公区采用分体空调制冷	/
	供热工程	生产中烘干工序用热为电加热，车间冬季不供暖，办公区采用分体空调供暖	/
环保设施	废气治理工程	焊接、等离子切割、打磨等生产工序产生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使用脉冲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 根 18m 高排气筒 P ₁ 排放	/
	废水治理工程	本项目生产试压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截留沉淀后通过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金博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
	噪声治理工程	选用低噪音设备、隔声门窗、设备基础减震、风机加装隔声罩等措施	/
	固废治理措施	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含油废抹布、废机油、废油桶分区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除尘灰、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
	排污口规范化	按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文件津环保监理[2002]71 号“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和津环保监测[2007]57 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要求，进行标志牌、监测平台、废气采样孔等排污口的规范化设置，污水排放口依托现有排口，已进行了规范化设置	/

4、环评设计与实际建设情况分析

经现场勘察对比，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基本一致，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环评批复建设内容对比情况见表 6。

表 6 本项目环评设计与实际建设工程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生产规模	年产 1.5 万件铜集气管、1.5 万件铜分液管、3 万件钢集气管	年产 1.5 万件铜集气管、1.5 万件铜分液管、3 万件钢集气管	与环评一致

主体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工程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焊接、等离子切割、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使用脉冲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根18m高排气筒P ₁ 排放；	焊接、等离子切割、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使用脉冲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根18m高排气筒P ₁ 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本项目试压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不排放，排放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截留沉淀后，通过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金博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本项目试压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不排放，排放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截留沉淀后，通过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金博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音设备、设置隔声门窗、设备基础减震等措施。	选用低噪音设备、设置隔声门窗、设备基础减震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废边角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含油废抹布、废机油、废油桶分区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除尘灰、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城市管理委员会及时清运；	废边角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含油废抹布、废机油、废油桶分区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除尘灰、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城市管理委员会及时清运；	与环评一致
	排污口规范化	按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文件津环保监[2002]71号“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和津环保监测[2007]57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要求，进行标志牌、监测平台、废气采样孔、污水排放口等排污口的规范化设置。	按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文件津环保监[2002]71号“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和津环保监测[2007]57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要求，进行标志牌、监测平台、废气采样孔等排污口、污水排放口的规范化设置。	与环评一致

表7 本项目环评设计与实际建设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数量 (台/套)	实际建设数量 (台/套)	变化情况	备注
1	锯床	1	1	与环评一致	/
2	抛光机	3	2	少1台抛光机，与环评基本一致	/
3	氩弧焊机	2	2	与环评一致	/
4	火焰焊机	4	3	少1台火焰焊机，与环评基本一致	/
5	高频焊机	2	2	与环评一致	/
6	等离子切割机	1	1	与环评一致	/
7	自动无屑切割机	2	1	少1台自动无屑切割机，与环评基本一致	/
8	自动弯管机	1	1	与环评一致	/
9	自动顶孔机	2	1	少1台自动顶孔机，与环评基本一致	/
10	自动扩口机	1	1	与环评一致	/

11	自动缩口机	2	1	少 1 台自动缩口机， 与环评基本一致	/
12	打点机	1	1	与环评一致	/
13	钻床	3	3	与环评一致	/
14	空气压缩机	3	3	与环评一致	/
15	烘箱	1	1	与环评一致	/
16	氧化汽化器	1	1	与环评一致	/
17	脉冲式布袋除尘器	1	1	与环评一致	/

本项目焊接、等离子切割、打磨工序年运行 600 小时，不涉及夜间生产。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料消耗情况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燃料环评设计阶段和实际消耗情况如表 8 所示。

表 8 本项目环评设计与实际建设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变化情况
1	钢管	60t/a	60t/a	与环评一致
2	铜管	60t/a	60t/a	与环评一致
3	铜焊丝	0.3t/a	0.3t/a	与环评一致
4	铁焊丝	0.3t/a	0.3t/a	与环评一致
5	氧气	3.6t/a	3.6t/a	与环评一致
6	丙烷	7.2t/a	7.2t/a	与环评一致
7	氩气	1.2t/a	1.2t/a	与环评一致
8	机油	0.1 t/a	0.1 t/a	与环评一致
9	电	70 万 kWh/a	70 万 kWh/a	与环评一致
10	水	286.5t/a	286.5t/a	

2、水平衡

本项目试压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不排放，本项目排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冲厕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截留沉淀后通过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金博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本项目运营期定员为 17 人，每日一班生产，每班生产 8 小时，全年生产 300 天，用水量为 255t/a，废水产生量为 229.5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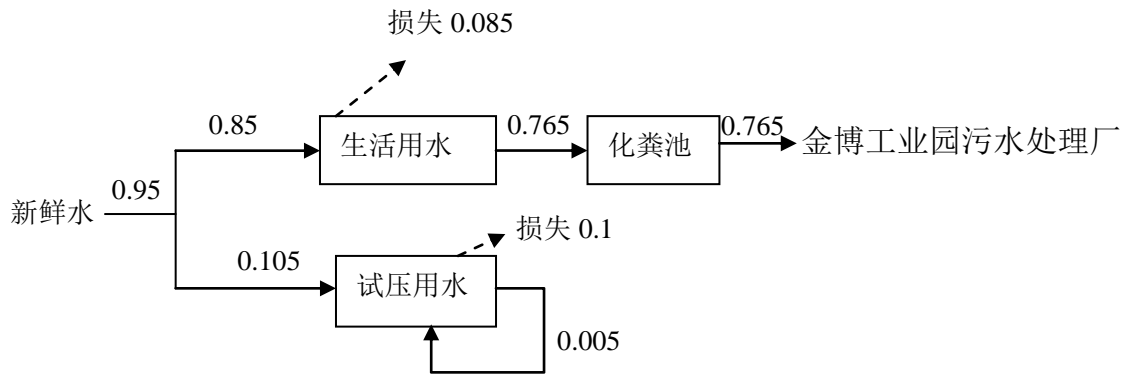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³/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本项目铜制零件的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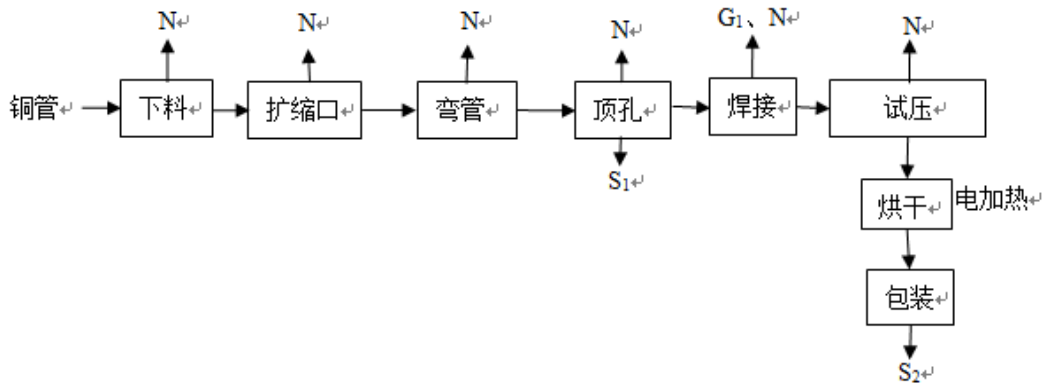


图 2 铜制零件的生产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生节点示意图

注：G₁：焊接烟尘； N：噪声； S₁：废边角料； S₂：废包装

工艺流程简述：

- 1.下料：将铜管按照产品需求进行下料，这个过程中会产生噪声（N）。
- 2.扩缩口：将切割成固定尺度的铜管进行扩缩口，此工序会产生噪声（N）。
- 3.弯管：按照产品需求，使用弯管机将铜管折成相应的弯度，此工序会产生噪声（N）。
- 4.顶孔：按照产品需求，使用顶孔机在铜管相应的位置进行顶孔，此工序会产生噪声（N）、废边角料（S）。
- 5.焊接：使用火焰焊机将加工好的铜管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G₁）及噪声（N）。
- 6.试压、烘干：将焊接后的铜集气管、铜分液管压入水槽进行试压检漏，不合格品返回上一工序，合格品使用电烘箱进行烘干，烘干后打包入库。

(2) 本项目钢制零件的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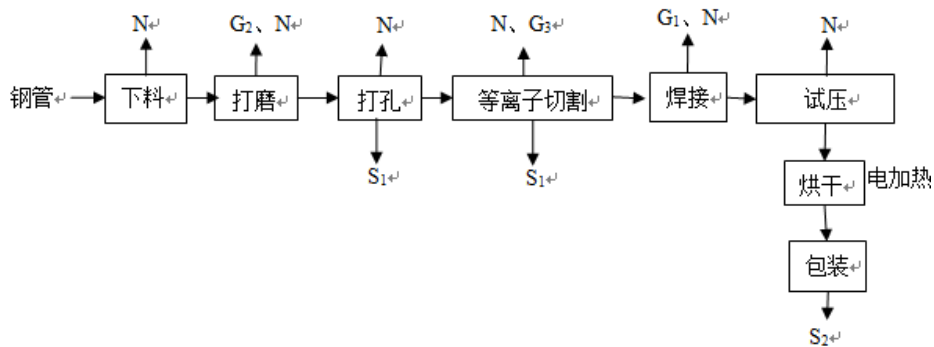


图 3 钢制零件的生产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生节点示意图

注：G₁：焊接烟尘；G₂：打磨粉尘；G₃：等离子切割粉尘；N：噪声；S₁：废边角料；S₂：废包装

生产工艺简述：

- 1.下料：将铜管按照产品需求进行下料，这个过程中会产生噪声（N）。
- 2.打磨：将下料后的钢管使用抛光机进行打磨，此工序会产生颗粒物（G₂）、噪声（N）。
- 3.打孔：将打磨好的钢管使用钻床进行打孔，此工序会产生噪声（N）、废边角料（S）。
- 4.等离子切割：将打孔好的钢管使用等离子切割机进行切边、挖孔，此工序会产生等离子切割粉尘（G₃）、废边角料（S）及噪声（N）。
- 5.焊接：使用焊机将加工好的钢管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G₁）及噪声（N）。
- 6.试压、烘干：将焊接后的钢集气管压入水槽进行试压检漏，不合格品返回上一工序，合格品使用电烘箱进行烘干，烘干后打包入库。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为试压过程中的试压用水，仅定期补充不外排。排放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冲厕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截留沉淀处理，满足DB12/356-201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金博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废气

焊接烟尘、等离子切割粉尘、打磨粉尘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 P₁ 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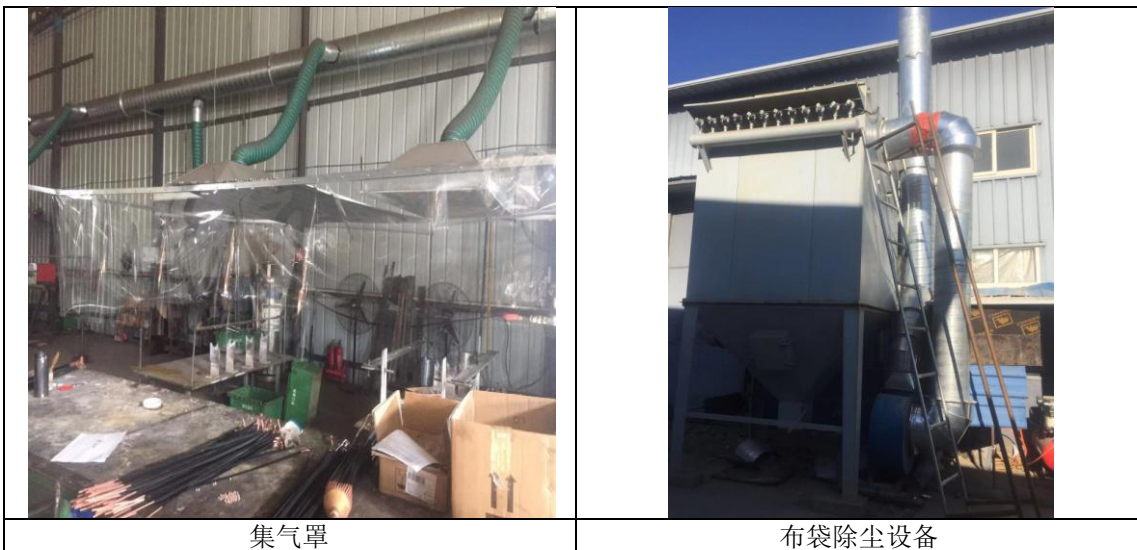
本项目未被有效收集的的颗粒物经车间门窗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见表 9。

表 9 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表

类别	产生车间	产生工序	污染物种类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有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	焊接、等离子切割、打磨	颗粒物	经集气罩收集，使用 1#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排气筒 P ₁
无组织废气	厂界		颗粒物	/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现场情况如下图所示：





排气筒 P₁

图 4 现场情况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焊机、钻床、下料机、空气压缩机、环保设备风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0~85dB(A)之间，设备设置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本项目各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10 本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台数	源强 dB (A)	治理措施
1	锯床	1	80	车间隔声，设备减震
2	抛光机	2	80	
3	氩弧焊机	2	70	
4	火焰焊机	3	70	
5	高频焊机	2	70	
6	等离子切割机	1	70	
7	自动无屑切割机	1	75	
8	自动弯管机	1	70	
9	自动顶孔机	1	70	
10	自动扩口机	1	70	
11	自动缩口机	1	70	
12	打点机	1	70	
13	钻床	3	75	
14	空气压缩机	3	90	
15	烘箱	1	70	
16	氧化汽化器	1	70	
17	环保设备风机	1	85	设备减震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包装、除尘灰、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废边角料、废包装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除尘

灰、生活垃圾交由城市管理委员会定期清运；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危废暂存间情况如下图所示。



危废暂存间及内部情况

图 5 危废暂存间现场情况图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已按照天津市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在废气排放口、废水排放口、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处、危废暂存间设置了标示牌，厂内排污口规范化情况见下图。



排气筒 P₁

污水排放口



图 6 排污口规范化现场情况图

6、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概算为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元， 占总投资 12%。与环评相一致。

表 11 环保投资分项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1	噪声防治	2
2	废气收集和处理设备	9
3	一般固废收集与暂存	0.1
4	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处置	0.4
5	排放口规范化	0.5
合计		1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是一家从事金属零件生产的内资企业，该公司租赁权属于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闲置厂房用于建设年产6万件金属零件项目，企业占地面积673m²，建筑面积为673m²，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土地证见附件），预计建成投产后，可实现年产金属配件6万件的生产能力，计划于2018年05月开工，2019年06月竣工。

本项目涉及的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及产品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修订版（2016年3月25日更新）和《天津市产业技术进步指导目录（2005年~2010年）》中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符合国家及天津市产业政策。

2、环境质量现状

2018年武清区大气污染物中该地区大气污染物中，SO₂年均值、CO日均监测值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2-2012）二级标准，PM₁₀、NO₂、PM_{2.5}年均值和O₃的8小时平均浓度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2-2012）二级标准限值。

本项目四侧场界昼夜间噪声均可达到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3类）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较好。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3.1 废气

本项目焊接、等离子切割、打磨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一根18m高排气筒P₁有组织排放，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颗粒物（其他）二级排放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限值的要求，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显著的不利影响。

3.2 废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为试压用水，仅定期补充不外排，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盥洗及冲水厕所产生的生活污水，排放量为229.5t/a。经化粪池截留沉淀后，排放的生活污

水水质满足 DB12/356—201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要求，最终经污水管网排入金博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本项目污水排放去向合理，不会对周围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3.3 噪声..

本项目焊机、钻床、下料机、环保设备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经房屋隔音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限值，不会对周围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含废机油、废油桶、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废边角料、废包装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除尘灰、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及时清运，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4、排污口规范化..

根据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文件津环保监测[2007]57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和津环保监测[2002]71号“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本项目应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具体要求做到水污染物的排放口规范化和固体废物储存场的规范化。..

5、总量控制分析..

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废气中的颗粒物，废水中的 COD_{Cr}、氨氮、总磷、总氮。预测排放量分别为：颗粒物 5.98×10⁻³t/a、铜 7.92×10⁻⁵t/a、COD_{Cr}0.0918t/a、氨氮 8.03×10⁻³t/a、总磷 6.89×10⁻⁴t/a、总氮 0.0138t/a；依据标准核算排放量分别为：颗粒物 0.864t/a、COD_{Cr}0.1147t/a、氨氮 0.0103t/a、总磷 1.84×10⁻³t/a、总氮 0.0161t/a；COD_{Cr}、氨氮、总磷、总氮经污水处理厂区域消减后排入外环境量分别为 9.18×10⁻³t/a、6.03×10⁻⁴t/a、1.15×10⁻⁴t/a、3.44×10⁻³t/a。..

上述建议值可以作为环保管理部门制定企业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参考。

6.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12%，主要用于废气污染治理、噪声污染防治、固体废物治理工程和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等。

7.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当前的产业政策；选址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要求；建设项目符合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产业园产业定位要求，项目运营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天津市武清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津静审投[2019]80号，批复内容如下：

审批意见：

2018-120114-33-03-951265

津武审环表[2019]80号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年产6万件金属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产业园金通路5号，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万元，主要用于废气治理设施、危险废物暂存、噪声治理措施以及排污口规范化等。项目预计2019年6月竣工。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在严格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策和建议及本批复意见的基础上，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应对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生产设备需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并调整好设备位置，严禁噪声扰民，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 2、焊接、切割和打磨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8m高排气筒(P1)达标排放。要严格生产管理，未被收集的颗粒物等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达标。
- 3、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金博经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4、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和废油桶等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进行收集、贮存及运输，并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进行建设和管理；严格按照《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指标及抽查表》做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等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和除尘灰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按照市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2002]71号)和《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号)要求，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规定。

4、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等排污许可证相关管理要求，你单位应当在投入运行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有关要求。

5、做好厂区及周围地带绿化美化工作，提高绿化面积和质量。

三、根据环评预测，本项目生产车间外需设置50m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今后不得规划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申请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运行。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单位重新审核。

六、如项目建设和运行依法需要其他行政许可的，你单位应按规定办理其他审批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或运行。

七、建设单位应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八、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COD排放量≤0.0918吨/年，氨氮排放量≤0.00803吨/年。



本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1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类别	环评批复要求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焊接、等离子切割和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8m高排气筒(P ₁)达标排放。要严格生产管理，未被收集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达标	已落实，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
废水	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金博经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已落实，与环评批复一致
噪声	生产设备需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并调整好设备位置，严禁噪声扰民，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与环评批复一致
固体废物	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和废油桶等危险废物需按《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进行收集、贮存及运输，并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处理；危险废物暂存库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进行建设和管理；严格按照《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规范化管理指标及抽取表》做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等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和除尘灰有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已落实，与环评批复一致
排污口规范化	按照市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号）和《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号）要求，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规定。	已落实，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总量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COD 排放量≤0.0918t/a，氨氮排放量≤0.00803t/a。	已落实，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其他	根据环评预测，本项目生产车间外需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今后不得规划建设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	已落实，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管理制度。	已落实，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申请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运行。	已落实，与环评批复一致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减少了 1 台抛光机、1 台火焰焊机、1 台自动无屑切割机、1 台自动顶孔机、1 台自动缩口机，但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均无变化。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严格执行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中相关技术规定。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13 废气监测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 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低浓度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 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mg/m ³

表 14 噪声监测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 依据	检出限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表 15 废水监测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 依据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GB 6920-86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0.1（无量纲）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mg/L
	总磷	GB 11893-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0.01 mg/L
	悬浮物	GB 11901-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4 mg/L
	总氮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0.05 mg/L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 mg/L
	石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 mg/L

2、监测仪器

表 16 监测仪器一览表

项目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定情况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 颗粒物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BJT-SBC-037-001 电子天平 XSE BJT-SBS-024-005 恒温恒湿间	已检定

			HF-5 型 BJT-SBS-027-001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1AB BJT-SBS-020-001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分析天平 BSA224S-CW 27390504	已检定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噪声仪 AWA6228 BJT-SBC-005-001	已检定
废水	pH 值		pH 计 S220 BJT-SBS-013-007	已检定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BJT-SBS-007-004	已检定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P1 BJT-SBS-007-005	已检定
	悬浮物		分析天平 BSA224S-CW BJT-SBS-024-002	已检定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BJT-SBS-007-004	已检定
	化学需氧量		—	已检定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生化培养箱 LRH-50 BJT-SBS-009-001	已检定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BJT-SBS-007-002	已检定

3、人员资质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采样、分析人员均通过天津市质量技术监督培训中心组织的合格证考试（包括基本理论，基本操作技能和实际样品的分析三部分），持证上岗。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固定源废气检测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 194-2005）要求，监测过程严格按照该导则中有关规定来布置监控点位、分析样品。

5、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实行）》（HJ/T373-2007）中规定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要求。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采用的仪器性能均符合《声级计的电声性能及测试方法》（GB3785-83）中的规定，仪器均通过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器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表 17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与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焊接、等离子切割、打磨工序连接的布袋除尘器 进口、出口	2 周期 3 次/周期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布设 1 个检测点，下风向布设 3 个检 测点	2 周期 3 次/周期

2、废水监测点位与频次

表 18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与频次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总排口	pH、SS、COD _{cr} 、BOD ₅ 、氨氮、总磷、 总氮、石油类	2 周期 4 次/周期

3、噪声验收监测内容

表 19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与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点位数量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南侧、北侧 厂界外 1m 各设 1 个点	2 个	等效声级	2 周期 昼间 2 次/周期 夜间 1 次/周期

4、固体废物验收内容

表 20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性质	污染物种类	产生工序	治理措施
一般固体 废物	废边角料	机加工工序边角料	分类收集暂存， 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废包装	包装工序	
	除尘灰	脉冲布袋除尘器	分类收集暂存， 城市管理委员会定期清运
	生活垃圾	员工办公	
危险废物	废机油	设备维修	收集后暂存于厂内危险废物暂存间， 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 司处理处置
	废油桶	设备维修	
	含油废抹布	设备维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氨氮。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30日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21。该期间正常生产，生产负荷达到工况要求，符合验收监测规范要求。

表2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产品	设计产量		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年产量	日产量	2019年 7月29日	2019年 7月30日	
铜集气管	15000件	50件	50件	50件	100%
铜分液管	15000件	50件	50件	50件	100%
钢集气管	30000件	100件	100件	100件	100%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表22 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平均值
排气筒 P ₁ 进口	颗粒物	2019-7-29	1	7728	23.2	0.179	24.7mg/m ³ 0.190kg/h
			2	7296	25.2	0.184	
			3	7115	27.5	0.196	
		2019-7-30	1	8155	25.9	0.211	
			2	7612	23.0	0.175	
			3	8341	23.5	0.196	
排气筒 P ₁ 出口	颗粒物	2019-7-29	1	7524	7.3	0.055	7.2mg/m ³ 0.057kg/h
			2	8232	6.9	0.057	
			3	7413	7.0	0.052	
		2019-7-30	1	7987	7.8	0.062	
			2	8109	7.7	0.062	
			3	7832	7.0	0.055	

检测结果分析：

本项目 P₁ 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平均排放浓度和平均排放速率均满足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排放浓度（120mg/m³）和排放速率（4.94kg/h）的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表 23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频次	进口排放浓度 (mg/m ³)	出口排放浓度 (mg/m ³)	平均净化效率 (%)
排气筒 P ₁	颗粒物	2019-07-29	1	23.2	7.3	70.4
			2	25.2	6.9	
			3	27.5	7.0	
		2019-07-30	1	25.9	7.8	
			2	23.0	7.7	
			3	23.5	7.0	

本项目除尘器的处理效率为 70.4%。

(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表 24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1# 上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下风向	下风向最大值
2019-7-29	1	颗粒物	0.226	0.248	0.242	0.263	0.268
	2		0.231	0.254	0.266	0.247	
	3		0.224	0.238	0.237	0.258	
2019-7-30	1		0.223	0.258	0.248	0.254	
	2		0.244	0.263	0.263	0.268	
	3		0.216	0.256	0.237	0.226	

检测结果分析:

根据上表中检测数据，本项目厂界下风向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268mg/m³，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1.0mg/m³），厂界达标。

2、废水

本项目污水总排放口废水水质监测结果如表 25 所示。

表 25 厂区总排放口废水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除外

检测项目	2019.7.29				2019.7.30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7.35	7.47	7.34	7.67	7.89	7.44	7.58	7.70
氨氮	5.38	3.63	4.76	5.48	4.70	5.95	4.57	4.86

总磷	0.85	0.74	0.67	0.85	0.88	0.64	0.77	0.79
悬浮物	34	22	36	48	39	35	34	47
COD _{cr}	94	97	85	109	113	102	100	95
BOD ₅	33.0	34.1	31.4	43.3	46.3	40.6	40.5	37.7
总氮	18.62	17.36	18.77	19.29	17.74	17.98	18.20	18.85
石油类	0.72	0.46	0.64	0.77	0.58	0.74	0.96	0.48

检测结果分析:

根据上表中检测数据, 本项目厂区污水总排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 DB12/356-201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 标准限值要求, 排放达标。

3、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6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位置	2019-7-29			2019-7-30			执行标准
	昼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昼间	夜间	
厂界南侧外 1m	57	55	43	56	53	44	昼间≤65
厂界北侧外 1m	56	56	43	57	54	43	夜间≤55

检测结果分析:

根据上表中检测数据, 本项目厂界昼间最大值为 57dB (A), 夜间最大值为 43dB (A), 满足 GB200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包装、除尘灰、生活垃圾, 产生量分别为 2t/a、0.1t/a、0.5t/a、2.55t/a。废金属边角料、废包装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除尘灰、生活垃圾交由城市管理委员会定期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 产生量分别为 0.1t/a、0.075t/a、0.2t/a。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有合理可行的处置去向, 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氨氮。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冲厕、盥洗产生的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截留沉淀后经

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金博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229.5t/a，废水中 COD_{Cr}、氨氮监测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113mg/L、5.95mg/L。

表 27 本项目全厂总量计算表

类别	名称	监测排放总量 t/a	环评批复总量 t/a
废水	COD _{Cr}	0.0259	0.0918
	氨氮	0.00136	0.00803

综上，本项目建成后，满足《关于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年产 6 万件金属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化学需氧量 0.0918t/a、氨氮 0.00803t/a 的要求。

6、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

6.1 环保管理机构

(1) 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图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已设立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由总经理总负责，下辖生产部、销售部、行政部、采购部分管负责。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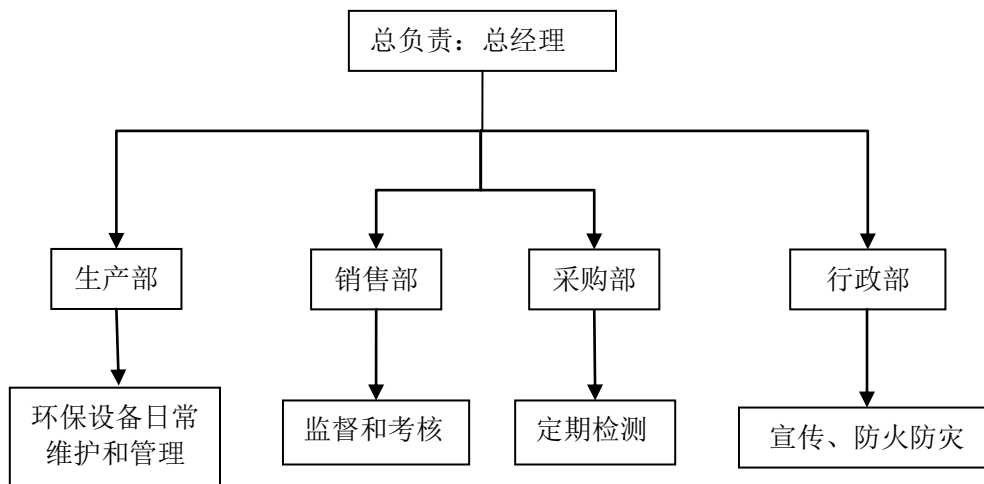


图 7 环保管理机构图

(2) 环境管理组织机职责

表 28 境管理组织机构职责

分类	职责
总经理	(1) 为环境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全面环境管理工作 (2) 指挥和组织环境管理工作，保证环境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 (3) 批准向上级主管部门、外部相关部门报告
行政部	(1) 负责通讯联络和对外联系 (2) 负责外来环境管理人员的接应

	(3) 负责环境相关的信息收集、汇总，并及时向总经理报告工作 (4) 负责下达总经理的指令和安排，确保环境管理工作的顺利组织和进行 (5) 负责部门之间的协调、信息沟通工作；必要时代表总经理对外发布有关信息
采购部	(1) 负责制定企业日常监测计划及实施 (2) 负责协助有资质检测单位或环保部门的监测工作 (3) 负责现场对外监测部门的协调、协助工作 (4) 负责监测数据的汇总、分析工作 (5) 负责环境风险应急工作的制定及执行 (6) 负责环保资料档案的管理工作
生产部	(1) 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确保其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2) 负责危废、一般废物的产生转移管理工作 (3) 负责台账管理工作 (4) 负责排污口规范化管理工作
销售部	负责对各部门、操作岗位进行环境保护监督和考核

6.2、企业日常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是企业的主要内容之一。根据厂内的环境要求，确定应遵守的相应法律法规，识别其主要环境因素，建立并实施一套环境管理制度，明确环境管理的组织机构和各自职责，使环境管理制度发挥作用。

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因素包括废气、废水、设备噪声及固体废物，环评报告中制定监测计划，本次验收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及现行环保法律、法规、标准要求、实际情况，提出监测计划详见表 29。

表 29 目环境日常监测计划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气	排气筒	P ₁	颗粒物	1 次/半年
	厂界处	厂界上风向设参照点 1 个， 下风向设监测点 3 个	颗粒物	1 次/半年
废水	厂区 总排口	厂区总排口	pH、SS、COD _{cr} 、BOD ₅ 、 氨氮、总磷、总氮、动 植物油、石油类	1 次/季度
噪声	噪声	厂界南侧、北侧（2 个点）	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固废	落实一般工业固废堆存、处理、处置情况； 落实危险废物临时堆存、去向、运输等情况的核实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工程建设内容

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2 月，是一家从事金属零件生产的内资企业，位于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金通路 5 号。该公司于 2019 年 4 月编制完成《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年产 6 万件金属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5 月取得天津市武清行政审批局《关于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年产 6 万件金属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武审环表[2019]80 号）。

主要建设内容为：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天津市武清区南蔡村镇金通路 5 号。项目实际投资 100 万元。本次验收监测以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为依据。

在验收监测期间，满足环保验收对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要求。本项目焊接、等离子切割、打磨工序年运行 600 小时，不涉及夜间生产。

2、废水验收结论

本项目试压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不排放，本项目排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冲厕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截留沉淀后通过天津顺天电动自行车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金博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3、废气验收结论

焊接烟尘、等离子切割粉尘、打磨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尾气通过排气筒 P₁ 排放。

本次对废气进行处理设备进出口的 2 个周期、每周期 3 频次的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 P₁ 排气筒排放的颗粒物平均排放浓度和平均排放速率均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排放浓度（120mg/m³）和排放速率（4.94kg/h）的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本项目采用的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70.4%。

本次对厂界进行污染物的 2 个周期、每周期 3 频次的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下风向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268mg/m³，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1.0 mg/m³），厂界达标。

4、噪声验收结论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焊机、钻床、下料机、空气压缩机、环保设备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0~85dB(A)之间，设备设置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设备设置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已采取噪声防护措施。

本次对项目南侧、北侧厂界噪声进行 2 个周期，每周期昼间 2 频次、夜间 1 频次的监测，结果显示：厂界噪声最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00348-2008）中 3 类昼夜限值要求，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5、固体废物验收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包装、除尘灰、生活垃圾，产生量分别为2t/a、0.1t/a、0.5t/a、2.55t/a。废金属边角料、废包装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除尘灰、生活垃圾交由城市管理委员会定期清运；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产生量分别为0.1t/a、0.075t/a、0.2t/a。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有合理可行的处置去向，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排污口规范化

本项目根据《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津环保监理[2007]57号）的要求，落实了排放口规范化建设。建设单位在厂区内废气排气筒设置了采样口及环保标识牌。

7、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总量控制污染因子为：COD、氨氮。经计算，COD 总量为 0.0259t/a，氨氮总量为 0.00136t/a，满足《关于浙江长兴益阳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天津武清分公司年产 6 万件金属零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化学需氧量 0.0918t/a、氨氮 0.00803t/a 的要求。

8、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意见中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均符合排放限值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保竣工验收条件，建议予以环保验收。

9、建议

- (1) 做好危废暂存间管理和防火防灾工作。
- (2) 随时关注环保政策更新情况，根据最新环保政策对环保设备、检测计划等进行调整。

